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及
修改《公司章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
| 19 建材 09 | 155585 |
| 19 建材 11 | 155629 |
| 19 建材 14 | 155708 |
| 20 建材 01 | 163255 |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首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亿元) | 利率 (%) | 还本付息 方式 |
|---|---|--------|------------|------------|--------------|-----------|--|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 19 建材 09 | 155585 | 2019-08-02 | 2029-08-05 | 23.00 | 4.55 |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 19 建材 11 | 155629 | 2019-08-16 | 2024-08-19 | 8.00 | 3.69 | |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 19 建材 14 | 155708 | 2019-09-12 | 2029-09-16 | 7.00 | 4.38 | |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0 建材 01 | 163255 | 2020-03-06 | 2025-03-09 | 15.00 | 3.18 | |
|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 | | | |
|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 上述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 | | | | |
|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 上述债券均不涉及相关条款 | | | | | | |

二、重大事项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水泥”, 其公司名称已由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天山水泥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注册资本拟变更情况

根据天山水泥与发行人签署的《减值补偿协议》的约定, 天山水泥将以 1

元总价回购发行人因天山水泥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发生减值而须对天山水泥予以补偿的 1,552,931,120 股股份，并将于天山水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法律规定将对应补偿的股份予以注销。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天山水泥总股本由 8,663,422,814 股减少到 7,110,491,694 股，注册资本将由 8,663,422,814 元人民币变更为 7,110,491,694 元人民币（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2、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内容，天山水泥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原章节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修订后章节 |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
|-----------|--|-----------|---|
| 第一章总则第七条 |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拾陆亿陆仟叁佰肆拾贰万贰仟捌佰壹拾肆元（8,663,422,814 元）。 | 第一章总则第七条 |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拾壹亿壹仟零肆拾玖万壹仟陆佰玖拾肆元（7,110,491,694 元）。 |
| 第三章股份第二十条 | 公司股份总数为捌拾陆亿陆仟叁佰肆拾贰万贰仟捌佰壹拾肆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 第三章股份第二十条 | 公司股份总数为柒拾壹亿壹仟零肆拾玖万壹仟陆佰玖拾肆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

除对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天山水泥《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3、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天山水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天山水泥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天山水泥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本变更相应的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减资等工商登记和备案手续。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发行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 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重要
子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